宝圣湖街办发〔2022〕49号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宝圣湖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宝圣湖街道森林防火宣传和

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街道相关科室、石盘河社区：

按照重庆市渝北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区林业局、区公安分局、区应急局联合印发的《关于重庆市渝北区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北森防办〔2022〕6号）要求，经街道研究同意，现将《宝圣湖街道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宝圣湖街道办事处

 2022年6月20日

宝圣湖街道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

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按照《重庆市渝北区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及时排查和消除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查处野外违规用火行为，减少人为因素引发森林草原火灾，确保全区森林防火态势持续平稳，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环境，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秉持“防未、防危、防违”“打早、打小、打了”的原则，扎实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森林火灾重大风险，为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创建“四个大区”、打造“标杆城区”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目标

聚焦森林火灾隐患，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和整治，建立街道、社区隐患台账，构建账账明晰、责任到人、形成闭环、动态更新的管理体系。严厉查处违规用火，消除潜在风险，形成“不敢违规用火、不能违规用火、不想违规用火”的良好工作局面。

三、组织保障

（一）成立领导小组。成立宝圣湖街道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指挥长担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组长，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应急办、石盘河社区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社区事务服务中心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统筹协调、督促专项行动工作开展。

（二）组建行动专班。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应急办、石盘河社区抽调相关工作人员组建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专班，负责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四、实施方式及时间安排

（一）实施方式

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在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的领导下，由街道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组织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应急办、石盘河社区等部门，按各自职责开展宣传教育、隐患自查等具体实施工作。

（二）时间安排

即日起—2022年11月10日。

五、主要任务

本次专项行动主要任务为“做好一次专题宣传、建立两级隐患台账、查处四类违规用火”。具体要求如下：

（一）加大防火宣传力度

街道相关科室、石盘河社区要以本次专项行动为抓手，结合疫情防控，采取宣传进企业、进小区、进家庭以及宣传车、标语横幅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找准当前森林防火重点，深入林区入林路口、林区公路、林区空地等夏季人流量较多的区域开展宣传，切实提高广大群众对森林防火的知晓率；结合本辖区实际，多动脑筋、多下功夫谋划创新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方式，让群众更加容易接受，让森林防火安全意识更加深入人心。专项行动期间，社区事务服务中心或石盘河社区至少开展一次集中宣传活动。

（二）抓好隐患排查整治

街道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牵头，组织森林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整治专班，根据《森林火灾隐患评价标准》（LY/T2245-2014）《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落实实施方案》规定，从责任落实、火源管控（含火情早期处理）、防范措施、队伍建设、应急处置、宣传教育、设施设备和其他方面，对林区及林缘的电力线路、通信基站、坟场、林缘农耕地和火情多发地等重点区域进行全面自查，查找属地责任、监管责任、林区经营单位（个人）主体责任和护林员巡护责任中存在的问题隐患。按照“常态化排查、固定化台账、阶段化报送”的工作要求，将自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归类，建立隐患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并定期报送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详见附件2）。

（三）查处违规用火行为

区林业局联合区公安分局将严厉打击林区及林缘100米范围以内违规农事、祭祀、生产和非生产性用火。重点查处阻碍执行森林防灭火公务，以及其他危害防灭火安全的行为。街道相关科室、石盘河社区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以下四项违规用火，应立即向区林业局报告（联系人：李非凡，电话：17725113588），同时积极配合区林业局做好违规用火的查处工作。

1.违规农事用火。高火险天气在林缘、林内烧田埂、杂草、秸秆、垃圾及烧灰积肥、烧埂开荒等行为。

2.违规祭祀用火。在林缘、林内焚烧香烛纸钱、燃放烟花爆竹等祭祀行为。

3.违规生产用火。未经审批、未在允许天气条件下、未按操作规程开展焚烧疫木、点烧阻隔带等行为。林区建设、施工单位未履行报备手续或未采取隔离防护措施进行焊接、切割、爆破、冶炼等行为。

4.违规非生产性用火。林区野外吸烟、烧烤、野炊和烧篝火、燃放烟花爆竹、放孔明灯等行为，以及规定禁止的其他违规用火行为。

六、相关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专项行动各责任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做好专项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细化责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专项工作顺利完成。

**街道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负责专项行动牵头抓总，督促指导专项工作的开展，协调街道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协同推进。

**社区事务服务中心：**负责统筹推进专项行动日常工作，制定街道专项行动方案，建立街道级隐患排查台账，收集汇总社区隐患台账，联合区林业局开展打击野外违规用火行为。

**应急办：**配合完成专项行动隐患排查、建立台账等工作。

**石盘河社区：**按照方案要求，抓好本辖区森林防火宣传工作、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建立社区级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巩固专项行动成果。

（二）加强警示督导。及时曝光火灾肇事者、违规用火处罚案例，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震慑一片，通过广泛宣传典型案例，提升经营单位（个人）和群众法治观念和防火自觉。街道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将专项行动作为2022年森林防灭火夏季督查重要内容进行检查督办，对开展专项行动不力、不到位、不及时而引发森林火灾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以及相关责任人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对工作进展缓慢、成效不显著的单位，将进行通报、约谈，并纳入年度森林防灭火工作考核，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加强资料报送。石盘河社区要指定专人报送专项行动相关信息，确保数据一致性、准确性。专项行动统计情况和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实行月调度，分别于6月23日、7月23日、8月23日、9月23日前分四次报送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附件1）和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附件2），11月1日前报送最新的行动情况统计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工作总结。行动情况统计表、隐患排查整治台账、总结报告的电子件发送至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刘刚华处。

联系人：社区事务服务中心 刘刚华

电 话：13609416406

附件：1.专项行动统计表

2.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3.森林火灾隐患排查和打击违规用火专班人员名单

附件1

专项行动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 制定专项行动方案（个） |  |
| 召开森林防火会议（次） |  |
| 隐患排查 | 建立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个） |  |
| 派出检查组数量（个） |  |
| 出动人员数量（人次） |  |
| 排查火灾隐患（处） |  |
| 整改火灾隐患（处） |  |
| 发现制止违规用火（起） |  |
| 教育、劝阻人员（人次） |  |
| 宣传教育 | 出动宣传人员（人次） |  |
| 发放宣传资料（份） |  |
| 出动宣传车辆（次） |  |
| 增设标语（幅） |  |
| 其他成效 |  |  |

附件2

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台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火灾隐患名称 | 隐患具体描述 | 地点（小地名） | 隐患整改类别（立即整改、限期整改、长期推进） | 整改完成时限 | 实际完成时间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附件3

森林火灾隐患排查和打击违规用火专班

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隐患排查整治专班 | 打击违规用火专班 | 备注 |
| 刘刚华、左尧红、张巧 | 刘刚华、左尧红、张巧 |  |

重庆市渝北区宝圣湖街道党政办 2022年6月20日印发